

证券代码：300740

证券简称：水羊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4



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公司经 2021 年 4 月 22 日及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本营运能力，同时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不超过 20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在总额度内办理公司

及子公司的融资和担保事宜，上述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和担保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由董事长确定并执行。授权期限内银行授信和担保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须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南御强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御强”）提供最高担保额度为30,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本次担保后公司对湖南御强的可用担保额度为5,000万元。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湖南御强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为湖南御强向北京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近日，公司收到了公司与北京银行签署的为湖南御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湖南御强的基本情况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湖南御强提供担保的协议主要内容

- (1) 保证人：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 被担保人：湖南御强化妆品有限公司；
- (3) 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 (4) 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限额：10,000万元；
-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

(7) 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逾期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163,824.82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21.06%。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7日